

验收单

宁阳县阳光厂

工作部

410722

结束日期 001297

2

2024 年 6 月 14 日

合同名称	洛宁山水文苑项目公交车体广告合同		
单位名称	洛宁县阳光广告工作室		
开始日期	2024年6月1日	结束日期	2024年8月1日
















车体广告 5 台，经项目各部门共同现场验收、数量无误、安装到位。

验收结论：
合格，数量、尺寸无误

评价结果：在评价结果后打√

1	周期：A：超计划天数	B：未超计划 √		
2	材料使用情况	质量满足	使用功能满足	观感
	符合 √	符合√	符合√	符合√
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	不符合
质量：A：优良√ B：合格 C：不合格				
3	安全：A：未出事故√ B：出现轻微事故 C：出现中、特重大事故			
4	现场：A：整洁、无浪费√ B：一般 C：差			

验收单位	合作单位签字或盖章	张利东		
	营销部	成本部	综合部	
	刘璐	周晓峰 2024.6.12	郑东伟	